# 我眼中的美式民主

知乎上有人说，利比亚行动的最大受益者是中国年轻网民，他们第一次意识到了美式民主的无力，公知们的鼓吹第一次变得如此苍白无力，更多人开始学会自己思考中美两国政体的异同，而不是单纯的将美式民主奉为真理。2016美国大选，远在大洋另一侧的中国老百姓对于两位总统竞选者的热情丝毫不比美国人差。不论是普通百姓还是关注政治经济的专家大V们都在对美国的大选发表着自己的看法。借助于网络，中国的百姓们第一次如此近距离的参与到政治中去，尽管选择的是美国总统。

经过2016年的总统大选真人秀一般的层出不穷的闹剧，前有希拉里邮件门，后有特朗普骚扰女性的录音曝光。再加上两位候选人本身精英贵族的出身，无数人哀叹“美式民主“走到了尽头。但在我看来这些并不是所谓的”美式民主“的本质。

美国的政体从建国之初就被确定，三权分立和自治是美国政治体系中很关键的部分。美利坚合众国宪法保障的不一定是每个公民的民主和自由，但一定会去保障每个“州“的民主和自由。远在法国的另一位历史学家托克维尔对美国的民主制度大加赞赏，专门写了《论美国的民主》一书来阐述美国民主政治的优越之处。

美式民主的三权分立源自法国思想家孟德斯鸠，美国人将立法，行政与司法三权分开相互独立相互制衡。三权分立的初衷和目的本是为了避免独裁者大权独揽，通过权利的分散来保障民主。从结果上来说，至少在美国，三权分立在历史上的多个重大时期避免了美国的民主土壤的崩塌，但也因为相互制衡，相互渗透导致办事效率低下，相互拆台的也屡有发生。就最近的特朗普关于穆斯林的入境限制，法官们就不止一次的和特朗普发生冲突，结果就是换了几个司法部部长也没法让这项行政令顺利的实行下去。美式民主的低效在中国的衬托下更是到了连美国人都看不下去的地步。“我们修一条铁路需要50年，中国人只需要5年“，不止一个美国人在网络上这样抱怨过了。

美式民主的另一大特点就是投票权，总统是由人民投票选出的，这是大多数人直观感受，但实际上决定总统归属的是选举人团手中的票。根据各个州的人数不同各个州所拥有的选举人票也不同，一旦在某个州赢得了胜利，就会获得该州所有的选票，这也是特朗普能惊险击败希拉里的关键所在。但值得玩味的是美国选举发展到今天已经不再是单纯的总统选举，更是财团们的背后较量，希拉里本后站着的是硅谷的精英们，而特朗普的支持者们则大多数是实业者和与他一样的地产大亨。财团们为了获得更多的利益不遗余力的投放广告，做出各种各样的宣传。从明星站台演讲到电视和公路边的巨幅广告甚至是买通媒体抹黑对手。真正决定大选的已经不再是美国公民而是资本家。从希拉里的邮件门和此前媒体们曝光的消息来看，美国大选正在编程“金钱的博弈“。

2010年初，有无数的“公知“在博客上为美式民主摇旗呐喊，把美国视为民主的灯塔，但随着阿拉伯之春的彻底失败，更多的人已经明白了美式民主也有其弊病和黑暗面。对于中国而言，因为完全不同的国情，我们必须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美国人的经验中好的部分，不如鼓励公民自治，激起人们对于政治的关心加强司法公正等是值得借鉴的。但绝不能”全盘西化“，要时刻警惕西方的颜色革命，从中国的实际情况出发建设中国的民主政治。